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號：

保存年限：

##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

地址：407662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

承辦人：周育安

電話：04-22289111分機66107

傳真：04-23289452

電子信箱：yachou@taichung.gov.tw

受文者：本局綜合計畫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4日

發文字號：中市環綜字第110001806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公司所提「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第二階擴建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申請備查內容（鋼鐵產品種類彈性調配）」案，本局同意備查，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110年1月25日中市經登字第1100003361號函轉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110年1月18日中龍Y9字第11000000130號函、110年2月22日中龍Y9字第11000000420號函暨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36條第2項第7款規定辦理。
- 二、本案同意備查變更事項為鋼鐵產品種類彈性調配，原產品總產量為603.7萬公噸/年，其中細項產品產量「型鋼、窄幅鋼板及小鋼胚彈性調配，合計142.6萬公噸/年（型鋼及窄幅鋼板最大總產量52.6萬公噸/年），扁鋼胚及熱軋鋼帶彈性調配，合計446萬公噸/年（熱軋鋼帶最大總產量386萬公噸/年），銑鐵13.1萬公噸/年」，在總產量不變下，變更為「型鋼、窄幅鋼板及小鋼胚彈性調配，合計142.6萬公噸/年；扁鋼胚及熱軋鋼帶併同銑鐵彈性調配，合計461.1萬公噸/年」。
- 三、另因細粉料環原工廠目前暫停操作，本次將粒粉料環原工廠之操作許可量粒狀污染物（TSP）4.2公噸/年、硫氧化物（SOx）3.7公噸/年及氮氧化物（NOx）11公噸/年自原環評核

定總量粒狀污染物 (TSP) 2,376公噸/年、硫氧化物 (SO<sub>x</sub>) 4,032公噸/年及氮氧化物 (NO<sub>x</sub>) 5,308公噸/年扣除，承諾全廠實際排放量不超過 (TSP) 2,371公噸/年、硫氧化物 (SO<sub>x</sub>) 4,028公噸/年及氮氧化物 (NO<sub>x</sub>) 5,297公噸/年。

四、請依歷次經審查通過之環境影響評估書件所載內容及審查結論，切實執行。

正本：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本局綜合計畫科

局長 陳宏益 補休後  
副局長 高文麟 代行